

证券代码：301223

证券简称：中荣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17

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的时间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年12月30日下午15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年12月30日（星期五）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30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30日9:15-15:00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28号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黄焕然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3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144,898,10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93,127,560 股的 75.0271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140,482,7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93,127,560 股的 72.7409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4,415,34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93,127,560 股的 2.2862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 21 名，合计代表股份数合计为 4,415,34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93,127,560 股的 2.2862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 0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93,127,560 股的 0.0000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1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4,415,34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93,127,560 股的 2.2862%。

3、其他人员出席、列席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和视频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会议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，具体的表决情况如下：

1.01 选举黄焕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45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634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62,371 股，占出席会议

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8002%。

表决结果：黄焕然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2 选举张志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45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634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62,37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8002%。

表决结果：张志华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3 选举赵成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45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634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62,37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8002%。

表决结果：赵成华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4 选举林海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45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634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62,37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8002%。

表决结果：林海舟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5 选举屈义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51,93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681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69,17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9544%。

表决结果：屈义俭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6 选举黄仲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45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634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62,37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8002%。

表决结果：黄仲贤女士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，具体的表决情况如下：

2.01 选举吴胜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45,13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634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62,37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8002%。

表决结果：吴胜涛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02 选举王铁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44,9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633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62,17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57%。

表决结果：王铁刚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03 选举蒋基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38,134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586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55,37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418%。

表决结果：蒋基路女士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候选人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，具体的表决情况如下：

3.01 选举欧志刚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44,93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633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62,17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57%。

表决结果：欧志刚先生当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3.02 选举李叶红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38,13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586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55,37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417%。

表决结果：李叶红女士当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累计投票制度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0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27%；反对 54,0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7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760%；反对 54,045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24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51,6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79%；

反对 46,4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2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8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9481%；反对 46,445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051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委托理财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4,8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3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941%；反对 53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2059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的周江昊律师、黄超颖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：

本所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未讨论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